

吴风越雨

忆林

忠烈祠下将儒风

| 於建东 文 |

“阳羨男儿忠勇双全光耀千秋，桃溪赤子文武兼备名扬青史”。

这是宜兴窑湖小镇卢忠烈公祠里的一副堂联。这副堂联用词朴实，言简意赅，没有过度的渲染和夸饰。堂联所指的这个人，就是明末兵部尚书、抗清名将卢象升。

窑湖小镇坐落在宜兴茗岭村，而卢象升的出生地就在这个茗岭岭下村。翻阅历史资料，我们会发现，这个新建于茗岭村窑湖小镇的“卢忠烈公祠”，祠名取自南明弘光时福王对卢象升追赠的谥号“忠烈”。而最早让卢象升有所归属的，是位于宜兴城中东珠巷的卢忠肃公祠，该祠最初名为卢公祠，始建于清康熙二十六年（1687年）。这个时间距离卢象升殉难足足晚了将近五十年。到了乾隆四十一年（1776年），乾隆皇帝为褒奖晚明殉节诸臣，又钦赐卢象升“忠肃”谥号，祠名也因此改为“卢忠肃公祠”。这样一来，窑湖小镇的卢忠烈公祠倒也具备了追本溯源、魂归桑梓的历史意义和现实基础，成全了他忠肃忠烈的双美名。

关于卢忠肃公祠存于东珠巷，而非在他的生身之地茗岭，有一个历史传说。相传明末清兵入关时，崇祯帝的三皇子定王逃到宜兴，投奔曾在朝廷担任吏部侍郎的路迈。后来定王身份暴露，路迈设计帮定王逃跑。路迈叫定王一边跑一边把衣服上的珍珠拆下来，朝后面撒去，清兵只顾着你抢我夺，定王乘机逃脱。后来，定王一路逃跑的巷子，东面的“学士坊街”改名为“东撒珠巷”，西面的“四省文宗街”改名为“西撒珠巷”。再后来“撒”字去掉，就成了东珠巷和西珠巷，一直沿用至今。

史料曾经这样描述卢象升这个人，说他肤色白皙，人很瘦，胳膊上长着一根粗大的骨头，力气特别大。肤色白皙，说明有儒家风范，经世之才；胳膊强健，说明他膂力过人，有武者之功。这样的风骨和体态，似乎从一开始就奠定了卢象升双重人生的悲壮走向。而恰恰又是他心气不凡，“少负殊力抱大志”。史上记载，卢象升读到张巡、岳飞的事迹时，时常感慨：“吾得为斯人足矣！”也就是说，卢象升从少年开始就已经是张巡、岳飞的不二铁粉了。我查考了一下张诸这个地方，古时称作桃溪，在历史上曾是军事和交通的要地。特别是南宋时期，岳飞曾在此驻扎，抗击金兵，保护百姓，留下了许多历史遗迹和文化传统。这就不难理解卢象升崇拜历史抗战名将的起源和



初衷了。

然而，令人唏嘘的是，历史竟然有着惊人的巧合和伤痛。回望历史，卢象升守战抗敌的经历几乎和张巡如出一辙，而他殉国的年纪，又和岳飞高度重合，都是三十九岁。经常有人把卢象升和岳飞相比。比如晚清的黄道让，曾在一对挽联中写道：“数三十九岁名将，岳家哀，卢家尤哀”，这段祭语说的就是卢象升，当然也涵盖了卢象升全家忠烈捐躯的故事。而康熙朝的诗人严遂成，对卢象升的评判更是入木三分。“食庙应配唐睢阳，问年恰符宋忠武。”我想，能够和张巡、岳飞放在同一个道德平台上被后人传唱，应该是卢象升短暂生命中最大的幸事。

不妨先来回放一下唐代睢阳的战事。安史之乱，李唐告急。张巡奉命起兵讨贼，在金陵、雍丘屡破敌军，后因城墙单薄，率众至睢阳，与太守许远会合共同抗敌。至德二载（757年），叛将尹子奇率兵十万围攻睢阳，张巡领全城六千军民相抗，最终固守数月，救兵不至，寡不敌众，睢阳陷落。张巡与诸将坚贞不屈，遂为敌害。

880年以后，几乎同样的境遇，同样的版本。面对岌岌可危的明王朝，卢象升率部进驻巨鹿贾庄抗清一线。说是统领三军，其实那时卢象升可掌调度度的兵马也就在五六千。即便得到了当地生员姚东照七百斛粮食的赞助，怎奈宦官高起潜部在外围驻而不救。危急时刻，卢象升唯有身先士卒，孤军奋战，最终血战而死。严遂成用七个字描述卢象升战死时的惨烈，“麻衣血裹簇一斗”，相当于戴孝上阵，死于乱箭之下。

然而，历史似乎跟卢象升开了一个不小的玩笑。张巡抗乱，为唐王朝赢得了150年的存续时间。而卢象升抗清，却加速了明王朝的灭亡。在他死后短短二十余年，南明政权覆灭，明朝从此彻底偃旗息鼓。

这绝对是一个悲情的结局，我们只能对卢象升扼腕痛惜，并表以无比的钦佩。相对于他的主子崇祯皇帝，勤勉朝政，一心急于中兴大明，又遇上这么一个急于效忠朝廷、奋勇向前的卢象升。或许，这对君臣正是从另一个历史维度，合力给大明王朝交出了源自内心的誓言和答卷。

战火硝烟已经在我们身后渐渐隐去。在卢象升的身后，是安逸宁静的万亩云水竹海。他的老家茗岭，已经曼妙转身，成为传承优质生态资源禀赋和浓厚传统历史文脉、自带美学范本生活方式的窑湖小镇。江山，总是和千年忠骨形影相随，总是和与不朽功绩缱绻长青。小镇，在山水间纵情生长。“儒风戈马御清贼，忠孝两全山共眠”。穿透历史的迷雾，宜兴之子卢象升又安然回到了生于斯长于斯的茗岭老家，和他的江南摇橹船，和他的水上独竹漂，和他的干茶百器紫砂壶，一道静待花开，一道风花雪月，一道落日斜阳。

远方

国画 辛禾

一盘红烧肉的记忆

| 蓉儿 文 |

在记忆的长河里，有些味道是岁月无法冲淡的，它们如同深埋在心底的种子，不经意间便生根发芽，唤醒了最深处的情感。对于我而言，那盘红烧肉，便是这样一种存在，它不仅仅是一道菜，更是家乡的味道，是母亲的手艺，是童年时与家人围坐餐桌旁的温馨时光。

红烧肉，这三个字在舌尖上轻轻一滚，就能勾勒出一幅幅画面，那是冬日里的暖炉旁，热气腾腾的砂锅中，一块块色泽油亮、香气扑鼻的肉块，在慢火细炖下逐渐变得软糯入味。每一次回家，母亲都会提前准备好这道菜，她说：“这是家的味道，无论你走到哪里，都要记得回来。”

小时候，每当红烧肉上桌，整个家便被一股浓郁的香味所包围。那是一种复合的香，既有酱油的醇厚，又有冰糖的甜蜜，更有八角、桂皮等香料的辛香，它们交织在一起，构成了一种无法复制的独特风味。我总是迫不及待地夹起一块，轻轻咬下，外层的酱汁在口中瞬间化开，内里的肉质鲜嫩多汁，那种满足感，至今回想起来，仍能感受到那份幸福的滋味。

红烧肉之于我，不仅是一道美食，更是一种情感的寄托。每当我身处异乡，面对着陌生的环境和面孔，总会不自觉地想起那熟悉的味道。它像是一个温暖的拥抱，提醒着我，无论多远，家永远在那里等着我。

在20世纪70年代，能吃上红烧肉是何等的奢侈。平时是很难吃到的，只有在过年过节或者家里杀了猪才有机会吃到。

记得我上高中一年级时，学校组织我们去参加全县的中小学田径运动会，我参加的项目是100米短跑、跳高、跳远。当时我们住在县城的张姓祠堂里，运动员们都是各校选拔出来的。我们从乡下到城里参加运动会，机会不多，每年也就一次，趁着运动会还有空到城里玩一下。但记忆最深的还是运动会提供的饮食，我们到的第一天，大会就给我们安排了午餐，每个人就是一盘红亮亮的红烧肉和一盘绿油油的青菜，看着都那么诱人，仿佛一下能吃下几盘红烧肉似的。

我的同学萍，她从来没有吃过红烧肉，她看着红烧肉就呆住了，悄悄地和我说：怎么办我不会吃红烧肉，从来没吃过，我能用红烧肉和你换青菜吗？我也被她问懵了，还有不会吃红烧肉的？当然可以换呀，我爽快地答应了萍同学。那餐饭吃得既满足又开心，心里非常感激萍同学，让我吃红烧肉吃得这么痛快。

红烧肉的记忆如此深刻，

让我久久不能忘怀。

随着时间的流逝，我开始尝试自己做红烧肉，试图复刻出记忆中的味道。然而，即便选用了最好的食材，掌握了最精准的火候，却总感觉少了些什么。后来我才明白，那缺少的，正是那份家的温度，是母亲在厨房忙碌的身影，是全家人围坐一桌共享晚餐的欢声笑语。这些，才是红烧肉真正的灵魂所在。

如今，每当有朋友来访，我都会亲手为他们准备一盘红烧肉。我的儿子也很喜欢我做的红烧肉，每每在烹饪过程中，我仿佛能够与过去的自己对话，那些关于家的记忆，随着每一勺翻炒的动作，逐渐清晰起来。朋友们品尝后，无一不赞不绝口，但他们或许不会知道，这道菜背后承载的意义，远远超出了它的味道本身。

宋代文学家苏东坡是我崇敬的大文豪之一，他与红烧肉也有着不解之缘。他在贬谪期间，曾亲自烹制红烧肉，并留下了著名的《猪肉颂》诗篇，其中道：“慢着火，少着水，火候足时它自美。”这不仅是对红烧肉烹饪方法的描述，也体现了苏东坡的生活哲学，即在逆境中寻找乐趣，从容不迫地面对人生。苏东坡版的红烧肉，因其独特的制作方式和深厚的文化底蕴，至今仍在多地流传。

红烧肉的历史可追溯到公元5世纪的北魏时期，《齐民要术》中有详细的红烧肉制作方法记载。这表明红烧肉的烹饪技艺在古代就已经相当成熟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红烧肉的烹饪方式不断演变，从最初的皇家宴席佳肴，逐渐普及到民间，成为普通百姓餐桌上常见的美食。

红烧肉的流行程度和制作方式的变化，也反映了中国社会的发展。在古代，红烧肉可能只在重大节日或宴会上才出现，象征着富贵和庆祝。到了现代社会，红烧肉已经成为日常饮食的一部分，但依然是节日和家庭聚会时的重要菜肴，象征着团圆和幸福。

红烧肉的烹饪过程体现了中华饮食的哲学，即“中庸之道”，强调的是火候、调味和食材之间的和谐。通过长时间的慢炖，让肉质变得软烂，各种调味料充分渗透，最终达到色香味俱全的效果，这正是中国烹饪追求的境界。

红烧肉，是我心中永恒的乡愁。它教会了我，无论身在何处，都不应忘记自己的根，不应忘记那些曾经给予我们温暖和力量的人们。每当我想家的时候，只需闭上眼，那一盘红烧肉的香气便会飘然而至，带我回到那个充满爱的地方。